

证券代码：002385

证券简称：大北农

公告编号：2023-044

北京大北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继续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拟继续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概述

1、拟继续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目的

公司于分别于2022年4月21日、2022年5月1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继续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公司在不超过26,000万元额度内，继续以自有资金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公告编号：2022-041)。

截至本公告日，上述套期保值业务的有效期将近，鉴于近年来，受宏观经济形势及市场环境变化的影响，国内生猪及饲料原材料价格持续大幅波动，公司主营业务面临一定的市场风险，为充分利用期货市场的套期保值功能，锁定公司原材料成本和生猪销售价格，有效规避生产经营活动中因上游原材料和库存产品价格波动带来的风险，保证产品成本的相对稳定，提高公司抵御原材料价格波动的能力，进而实现公司高质量稳健发展，公司（含下属子公司）拟继续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

2、拟投资金额

根据公司经营目标，公司开展商品套期保值业务所需保证金最高占用额不超过人民币26,000万元（不含期货标的实物交割款项），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

3、拟投资的品种

公司的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只限于在境内期货交易所挂牌交易的与公司生产经营相关的农产品期货品种，如：生猪、玉米、小麦、大豆、豆粕、豆油、菜粕、油脂等产品。

拟开展套期保值的投资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

拟开展套期保值的资金来源：公司自有资金。

二、履行的审议程序

本次公司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投票结果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规定，上述事项尚需获得股东大会的批准。

三、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

公司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是以规避原材料和生猪价格大幅波动的风险为目的，不进行投机和套利交易。实际经营过程中，受供求关系影响，原材料、生猪价格波动较大，为规避价格波动给公司生产经营带来的影响，公司拟在期货市场按照与现货品种相同、月份相近、方向相反、数量相当的原则进行套期保值，达到锁定原材料、生猪价格，保证公司经营业绩的稳定性和可持续性。

公司现已制定《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并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对套期保值业务的审批权限、内部审核流程、风险处理程序等作出了明确规定，并已配备行情研判、投资决策、业务操作、风险控制等专业人员及团队。公司现有的自有资金规模能够支持公司从事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所需的保证金。因此，公司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是切实可行的。

四、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风险分析

1.价格波动风险：期货行情变动较大，可能由于价格变化方向与公司预测判断相背离而产生价格波动风险，造成期货交易损失。

2.资金风险：期货交易按照公司下达的操作指令，如投入金额过大，可能造成资金流动性风险，甚至因为来不及补充保证金而被强行平仓带来实际损失。

3.技术风险：从交易到资金设置、风险控制，到与期货公司的联络，内部系统的稳定与期货交易的匹配等，存在着因系统崩溃、程序错误、信息风险、通信失效等可能导致交易无法成交的风险。

4.政策风险：期货市场法律法规等政策发生重大变化，可能引起市场波动或无法交易，从而带来的风险。

五、公司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根据生产经营实际情况，开展与生产经营相匹配的套期保值业务，严格控制期货头寸，选择合适的套期保值时机与恰当的保值数量比例，最大程度对冲价格波动风险。

2、严格控制套期保值的资金规模，合理计划和使用保证金，严格按照公司期货交易管理制度规定下达操作指令，根据规定进行审批后，方可进行操作。公司将合理调度资金用于套期保值业务，不得使用募集资金直接或间接进行套期保值。

3、公司将选配符合要求的计算机系统及相关设施，选配多条通道，降低技术风险。

4、公司已制定了《商品期货套期保值管理制度》，对套期保值业务作出了明确规定。公司将设立专门的期货操作团队、期货操作监控团队和相应的业务流程，通过实行授权和岗位牵制，以及进行内部审计等措施进行控制。

六、衍生品公允价值分析

公司进行生猪、饲料原材料期货套期保值的交易品种为国内主要期货市场主流品种，市场透明度大，成交活跃，成交价格和当日结算单价能充分反映衍生品的公允价值。

七、交易相关会计处理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等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套期保值业务进行相应的会计核算和披露。

八、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不进行投机套利交易，有利于充分发挥期货套期保值功能，有效规避生产经营活动中因上游原材料和库存产品价格波动带来的风险，保证产品成本的相对稳定，提高公司抵御原材料价格波动的能力，进而实现公司高质量稳健发展。公司制定了《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建立健全了组织机构、业务流程、审批权限及风险控制措施。在保证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公司管理层就套期保值交易出具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业务发展需求，具有可行性。上述开展商品期货套期

保值业务的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况。综上，我们同意公司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

九、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大北农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5日